



“咋也不能在楼道里小便啊”

小区楼道竟被当成“公厕”,居民:这也太没素质了

本报 8451234 热线消息(记者 李璇) 城区香岸雅居小区居民反映,小区的公共楼道竟被当成“公厕”,时常有人随意小便。楼道里发出的难闻气味令居民们不堪忍受,有居民还因此贴出提示语,希望住户都自觉维护楼道卫生,不要只图自己“方便”,给他人带来麻烦。

17日,家住城区卫育路香岸雅居小区刘女士反映,她家所在的楼道里时常有人随意小便,每次经过楼道都能闻见一股刺鼻的尿骚味,让人难以忍受。“我们小区大部分都是地上储藏室,就在楼道内侧,不光有人在楼道里小便,有的甚至直接尿在储藏室门口,这也太没素质了。”刘女士说,她感觉个别人的此类不文明行为实在不可取。

17日中午,记者来到刘女士家所在的楼道,在通往西侧储藏室的楼道拐角处,能闻见刺鼻气味。旁边就紧挨着一家储藏室的房门,墙上贴有一张“禁止小便”的提示语。一位在储藏室停放电动车的居民说,时常有人在楼道里小便,原来是在楼梯下的墙根处,后来直接转移到储藏室附近的角落。

“原来这个角落放着一个袋子和两个纸箱,前两天都被尿湿了,老大的味。”一位居民说,由于前几天下雪,加上多日阴天,潮湿的天气使得楼道内的异味越加浓烈,他不得已只好写了一张“禁止小便”的提示贴在楼道里。小区的一些居民表示,小区附近并没有太多店铺,也没有饭店,此类不文明行为应该不是外来人员所为。“咋也不能在楼道里小便啊!公共卫生要靠大家自觉维护。”

记者走访发现,城区少数其它小区也存在有人在楼道内随意小便的情况,虽然对此十分反感,但居民们更多的是无奈。“我们小区里就有公厕,但还是有人在楼道里小便。”家住城区光明路一小区的居民说,他希望个别不文明住户能改掉这种陋习,自觉维护公共环境的卫生,不要只图自己一时方便,影响了他人。



不堪忍受的居民张贴出“禁止小便”的提示语。本报记者 李璇 摄

预交话费用手机 手机进水停止返还话费

消协:属霸王条款

本报 8451234 热线消息(记者 凌文秀 通讯员 李兴山 王华) 莘县一市民在某通信公司预交话费租用 G3 手机。可才用了三个月,手机进水不能使用了,该通讯公司却拒绝返还剩余话费。11日,莘县消费者协会成功调解一起消费纠纷,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700 元。

今年 7 月 3 日,莘县城区消费者吴某与莘县某通信公司签订了预交话费租用 G3 手机协议。该协议的大致内容是,客户预存 799 元话费,分 24 个月返还,每月返还 33 元,当月使用不完不累计。参与 G3 手机活动,机卡不能分离。吴某在使用三个月后,手机不慎进水,不能使用,遂要求该公司将卡内剩余的金额继续按原协议返还。该公司以协议约定的“机卡不能分离使用”为由,要求吴某在另一部 G3 手机上使用,才能继续返还话费。吴某认为该协议不完善,拒绝继续使用 G3 手机。在双方多次交涉未果的情况下,11月20日,吴某投诉到莘县消费者协

会。接到投诉后,莘县经调查发现,吴某反映情况属实。经仔细阅读该协议,莘县消协认为该公司将“参与 G3 手机活动,机卡不能分离”作为不能返还话费的依据欠妥,该协议没有涉及 G3 手机假如丢失、损坏情况出现时如何处理话费事项,如果公司单方面解释该卡号必须在 G3 手机上使用,才享受返还话费的权力,侵犯了消费者的公平交易权。

根据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第 24 条“经营者不得以格式合同、通知、声明、店堂告示等方式作出对消费者不公平、不合理的规定,或者减轻、免除其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应当承担的民事责任。格式合同、通知、声明、店堂告示等含有前款所列内容的,其合同无效”,同时根据《合同违法行为监督处理办法》,该通信公司属“霸王条款”行为。在县消协的耐心说服和教育下,该公司认识到自身存在的错误,同意将吴某卡内剩余的现金按原约定返还。

醉酒男子深夜路中间拦车

本报 8451234 热线消息(记者 李璇) 朋友相聚少斟两杯无可厚非,但贪杯就要误事。一男子就只因跟朋友多喝了几杯,醉酒后竟深夜站在路中间拦起车来,洋相出尽不说,也让路人为其捏了一把汗。

12日晚10点多,110民警接到报警称,城区卫育北路水城中学附近,一名醉酒男子站在路中间拦车,十分危险。接到报警后,民警迅速赶到现场,看到一名25岁左右的男子摇摇晃晃地站

在路中间。而且该男子看到警车开过来不仅不躲,反而站在车前拦起了警车,还不时用双手拍打着警车前窗玻璃。

民警介绍说,他们下车后对醉酒男子进行劝说,并试图与其交流。但面对询问,满身酒气的男子吐字含糊不清,而且脚步不稳直接坐在了地上。由于担心坐在路中间的男子发生危险,民警将其劝说了到路边。经过再三询问,才得知男子家住阳谷县阿城镇,只因来到聊城和朋

友多喝了几杯,才上演了这场闹剧。

“他也知道自己家里的电话,我们说让他家人来接,他却不愿意。”民警说,不管他们怎么劝说,醉酒男子不是答非所问,就是直接不回答,他们并未得到有用的信息。而且在此期间,男子还试图去马路上拦车,但被民警劝阻。

最终,民警担心男子会发生危险,只好将其带到了附近派出所进行暂时安置,等待男子酒醒后再做进一步处理。

◎《新棉靴才穿三天就开胶》追踪

鞋店承诺给顾客换新鞋

顺丰快递称,他们与鞋店没关系

本报 8451234 热线消息(记者 焦守广) 12月17日,本报报道了东阿王女士新棉鞋买来穿了三天就开胶一事,见报当天,卖鞋的商家就联系到记者,承诺可以给王女士换双新鞋。顺丰快递表示,他们与鞋店没有关系,正在安排调查。

“如果她想换我们完全可以给换。”17日上午,一名自称姓赵的男子联系记者,称自己是鞋店老板的弟弟,棉靴开胶这事他们也没料到会这样,

当时他姐姐在店里,王女士找到店里时,他们并不是不想给换,而是要王女士回去换下鞋子再拿过来,没想到王女士头也不回就走了,也没留任何联系方式。

该男子表示,他们鞋店和顺丰快递没有任何关系,只是认识的一个亲戚是顺丰快递业务员,就把其中一间屋子借给亲戚当做临时放货点。“可能门口竖了个快递牌子,她误会了。”

顺丰快递公司一廖

姓负责人表示,他们也正在关注了此事,经过查询,在东阿县,顺丰快递并没有设网点,王女士所说的鞋店与顺丰快递应该没有关系,针对这个情况,他们已经派人前往东阿处理。

记者将鞋店的说法反映给了王女士,王女士表示,目前她用胶简单粘了一下,凑合着穿还行。“我不想换了,就这样穿吧,他们做生意也不容易,希望以后不会再遇到这事。”